

高校教师师德问责体系构建研究

张珂

(广东科技学院计算机学院, 广东 东莞 523000)

摘要: 师资队伍是学校教育的重要组成部分, 良好的师德是教师的核心品质, 是教师不断进步的有力支撑。高校教师奔赴教育一线, 严守使命, 以身作则, 推动我国教育事业不断发展。但近年来教师的负面新闻层出不穷, 抹黑了教师队伍在公众心里的好印象, 对学校教学和学生的有效学习也产生了一系列不良影响。本文通过分析当前高校教师存在的师德问题, 指出师德问责体系构建的必要性, 并就更完善地建设师德问责体系提出一些建议。

关键词: 高校教师; 师德问责体系; 构建

优秀的人民教师能够利用三尺讲台将我国博大精深、源远流长的文化传递给学生, 成为引领新一代青少年健康成长, 饱读诗书的引路人。正如唐代韩愈在《师说》中所言: “师者, 所以传道授业解惑也。”正是教师特殊的职业岗位, 教师必须提高自身素养, 以身作则, 言传身教。然而高尚的师德不仅需要教师严于律己, 更需要制度的保障, 构建教师师德问责体系顺应时代发展大趋势, 能够更有效地促进教师队伍的健康发展。

一、相关概念界定

高校教师肩负着我国成千上万大学生的学习教育, 是我国现代化教育人才培养的关键一环, 加强高校教师队伍管理十分必要。为有效预防教师出现师德问题, 影响教学的进度和效果, 必须构建一套行之高效的师德问责体系, 这就要求我们要对师德的相关概念烂熟于心。

2011年12月教育部颁布的《高等学校教师职业道德规范》, 将高校教师的职业道德划分为爱国守法、敬业爱生、教书育人、严谨治学、服务社会和为人师表6个具体的层面, 该规范对教师提出了明确的要求, 也对进一步讨论和研究师德问责体系构建起到了一定的推动作用。因此, 本文先从相关概念入手, 进而分析问题。

(一) 教师职业道德

教师职业道德又称为师德, 是一般职业道德在教育行业的具体要求, 是教师必须遵守的职业规范。教师职业道德的产生和发展, 与人类社会的教育活动紧密相连, 它以概念的方式规定了人民教师在日常的工作和生活中应该具备的素养, 应该以什么样的感情和态度去处理问题, 待人接物, 是处理教师问题的准则。

(二) 教师师德问责体系

为更好地促进教育事业的发展, 完善教学制度, 教育部门以全体教职工为问责对象, 通过定期抽查、书面检讨、通报批评、解聘免职等问责方式, 对教职工违规收费、强制收取自愿缴费项目、违规征订教辅资料、私下有偿辅导、歧视、侮辱和体罚学生及其他违背师德师风的不良行为进行问责和管制, 从而使教师行为更加规范的教师管理体系。

该概念分为两个方面:

第一, 师德规范, 通过一系列的规章制度、标准约束高校教

师遵守职业道德规范。

第二, 保障机制, 在各类规章制度, 多方主体的配合下, 使问责机制得到更大程度的利用, 保障教师拥有良好的师德修养。

二、高校教师师德问责体系的发展概述

(一) 师德问责体系建设的发展现状

问责本身是一个舶来品, 引入我国主要是为了追究政府官员的责任, 随着我国法治化的进程不断加快, 法律法规文献等渐渐走上规范化的道路, 问题事件出现上升趋势, 我国在众多领域引入政府问责管理模式, 对问责的关注热度与日俱增。

在师德师风建设领域, 也需要问责制度的保驾护航, 只有有法可依, 有法必依, 才能给师德建设领域留下一片净土。纵观近年我国教师师德问责的发展, 虽有部分地区勇敢地做出尝试, 小有成效, 但总的来说, 师德问责体系的构建在我国的发展还有待深入, 普及度低。

在高校领域, 教师师德建设问责体系的构建也存在诸多问题, 推进过程也遇到重重困难。要使得师德问责体系的构建遍地开花, 推动教育管理事业不断发展, 仍需要身处教育一线的教师和各个教育部门单位坚守岗位, 勇于创新, 明确自身责任, 共同推动师德问责体系的发展和进步。

(二) 师德问责体系构建存在的问题

正所谓国富而民强, 伴随着我国经济实力和国际竞争力的显著提高, 对国家教育和教师队伍的重视也重新提上日程, 高校教师甘于奉献, 认真负责的工作态度促进了教育事业的蓬勃发展。但是, 教师师德建设也存在显而易见的不足, 严重损害了我国教育发展的进程, 必须予以高度重视。

1. 起步晚, 理论研究滞后, 缺乏实践经验

我国在教育领域运用问责体制的时间较短, 起步晚于欧美等先进的发达国家, 在借鉴他国先进的问责体制和方法的过程中, 难免会存在大量不适用于我国教育实际的规则和制度, 对我国构建教师师德问责体系带来一定的难度, 如若对我国的教育实际考虑不周, 就会导致师德问责体系的构建脱离实际, 后续制度规范等的灵活度降低, 效果大打折扣, 违背师德问责的初衷。

2. 师德问责主体模糊, 责任不明

高效有力的问责体系需要多方参与, 协同配合, 相辅相成共同致力于问题的解决。目前我国的高校教师师德问责体系的问责主体存在模糊不清, 推诿扯皮的现状。教育管理部门监督不到位, 审查不严格; 学校对上级下达政策不予重视, 执行不到位; 高校教师对自身道德修养放任自流, 自我问责能力低; 学生家长则对教师师德的问责权利充耳不闻, 盲目追求学业成绩。各个师德问责主体各行其是, 导致主体责任不明晰, 不利于教师师德问责体系的构建。

3. 问责程序不透明, 结果不严厉

完善的师德问责体系能够给教师师德师风建设提供有效的制度保障, 约束教师行为, 改善教师素质, 维护教师形象, 高效完

成教育任务。目前我国高校教师师德问责体系建设的问责程序不够透明公正，制度规范等的制定不系统、不完善。问责结果也不够严厉，处理过程形式化，问责结果不能有效地促使高校教师自觉规避自身的失范行为，长善救失。

三、高校师德问责体系构建失范的归因

少年强，则中国强；少年智，则中国智。面对当前我国高校教师师德问责体系不尽如人意的局面，分析其背后深层次的原因是更好的改革和完善该制度的重中之重。通过查阅和分析相关资料，将高校师德问责构建失范的原因归结为主观和客观两个大的方面。

(一) 主观方面

一方面教育部门、学校各级教育单位等主要问责主体单位疏于管理，对师德师风问责体制的建设重视不够，问责意识淡薄，不管、放任等行为使师德问责体系尊严渐失，约束力减弱。

另一方面高校教师作为问责的主体兼问责主要对象，自身也存在一定不足，对教育教学工作缺乏热情，学习动力不足，自我问责反省能力低，对自己的不良行为不加以纠正，放任自流，损害了师德问责体制的权威。

(二) 客观方面

一是师德问责的配套法律法规措施出台不及时，不完善，无法可依或法律条文滞后都会降低师德问责的效力；

二是师德问责规范的表述笼统、抽象，过于理想主义，在实际实施的过程中的操作性不强，容易导致理解偏差，产生钻法律空子的行为，降低问责的权威；

三是师德评价、审查、监督机制不健全，运作不力，问题出现之后不能及时采取有效措施加以处理，第一时间反馈问题，查补制度漏洞；

四是大众媒体作为信息快传递的媒介，缺乏对师德问责体系的宣传和普及，部分问责主体对自己的问责权利知之甚少，进而引发师德问责体系问责主体的缺失。

四、防范高校教师师德问责体系构建失范的建议

我国师德建设的历史源远流长，自古对于教师的师德修养有明确的规定和要求。古代教育大家孔子曾说过的：“其身正，不令而行，其身不正，虽令不从，”良好的师德对学校的发展和学生的成长大有裨益，是不容忽视的重要一环。面对当前我国师德建设问题重重，不尽如人意的现状，各教育单位必须引起重视，多方了解情况，争取改善我国师德建设的问题局面。

(一) 完善师德问责立法，强化法律保障体系

受传统人治思想的影响，教师师德规范重社会道德谴责，强调教师个人素质和修养，与我国现行的法律法规结合不紧密，有的师德规范条文甚至缺乏法律基础，实施起来抽象晦涩，缺乏法律保障，不易落实。因此，制定规范教师师德师风的法律法规是保障师德问责机制长足发展的首要任务。

(二) 细化师德规范，提升可操作度

我国《高等学校教师职业道德规范》对师德有明确的要求，虽然语言凝练简洁，但对于教师具体行为的指导意义过于理想。师德规范不够细化，大大降低了在实际中的可操作性，对于教师的遵守和师德问责的参考都带来了一定的不便。所以，进一步细化师德规范，增强师德规范在实际实行过程中的可操作性是改善

师德问责现状的重要一环。

(三) 严格入职要求，提高教师专业素养

教师是推动教育事业发展进步的重要力量，对教师队伍的要求必须更加严格。遴选合格的教师进入教师岗位，担任合适的职位，严格对教师的个人素养和专业理论知识的考察，保证进入队伍的教师能够发光发热。从源头处加强管理，严格教师入职要求，提高教师的素质和涵养，减少日后因教师个人素质低下而导致的师德败坏的事件，改善当下不良的教师风气。

(四) 规范考核监管机制，全面考评，及时反馈

业绩考评机制是师德问责的关键，对于教师的考评，不能片面的以学生的成绩作为唯一的依据，而应该采取全方位，宽领域，多元化的评价指标和方式，全面考察教师行为，优秀教师予以奖励和支持，有问题的教师进行谈话教育和问责，对于拒不悔改，无所作为的教师，严格执行责令解聘制度。

另一方面，各级教育单位要建立健全监督管理制度，规范管理，及时发现教师师德问题，反馈问题，积极考量，采取有效措施解决问题，改善师德问责体系监管治理不力的现状。

五、发挥“三微一端”新媒体平台的优势，全员问责

在大数据时代，“三微一端”新媒体平台的应用融入在人们生活的方方面面，高校教师师德问责体系的构建也离不开这些新媒体平台的助力。

相关教育部门和各大高校可以利用官方微信公众号、微博客户端、门户网站等对外宣传的窗口，完善师德师风建设的引领和师德问责体系的说明，一方面对教师形成教育和警示的作用，另一方面，也为各大师德问责主体提供一个了解问责的机会和参与问责的渠道，从而达到全员监督、全员问责的良性局面，充分发挥教师自我反省和他人监督问责两方面的优势，推动高校教师师德师风建设更上一个台阶。

师德问责制度是师德师风建设的重要约束保障，在当前教育事业大发展，教师道德备受关注的背景下，规范教师职业道德问责制度，是稳定教师队伍，强化学校管理，推动教育更好发展的重要举措。

作为处于师德问责体系探索阶段的发展中国家，我国应向该制度完善的发达国家学习，并结合国内教育现实，查找我国师德问责体系构建中的问题和漏洞，及时反馈问题，做出调整，争做师德问责体系建设的后起之秀。

参考文献：

- [1] 聂火云, 吴聪. 中小学教师职业道德研究综述 [J]. 宜春学院学报, 2016 (10).
- [2] 李清雁. 教师道德释义对教师道德建设的启示 [J]. 教育学术月刊, 2009 (07).
- [3] 徐芳芳, 乔花云, 司林波. 美国中小学师德问责制述评 [J]. 基础教育研究, 2016 (15).
- [4] 乔花云. 中、美、英三国中小学师德问责制比较研究 [J]. 佳木斯大学社会科学学报, 2015 (05).
- [5] 赫兴无. 新形势下中小学师德建设体系的构建 [J]. 教学与管理, 2016 (06).
- [6] 胡久平. 论高职院校教师职前教育与德育工作关系 [J]. 兰州石化职业技术学院学报, 2012 (02).